

通州区潞城镇两河水网减运沟综合治理线路导改架空入地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023JZ-HT-0098)

项目所在地区：北京市,市辖区,通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通州区潞城镇两河水网减运沟综合治理线路导改架空入地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6000 万元，招标人为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全长约 4.3 公里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通州区潞城镇两河水网减运沟综合治理线路导改架空入地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通州区潞城镇两河水网减运沟综合治理线路导改架空入地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近 3 年 具备已竣工且验收合格的合同额在 2000 万元及以上的电力工程（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非京企业拟派项目经理须办理进京备案手续。

2、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承包工程中参加资格审查。

3、其他要求

1)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 在最近三年(2020年8月1日至今)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 凡受托为本次招标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及相关联的附属机构,不得参加投标。

5) 根据财库【2016】125号令,投标人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之一的,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

6)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企业类型需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建筑业划分标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8月02日09时00分到2023年08月07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在北京市西城区南菜园街2号北电大厦2号楼3层3010室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2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武兴路6号潞城镇人民政府2号楼223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22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武兴路6号潞城镇人民政府2号楼223会议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通州区潞城镇两河水网减运沟综合治理线路导改架空入地工程(专业承包工程名称)已由北京市通州区财政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11011223210200005285-XM001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规模:全长约4.3公里,合同估算价6000(万元)。

2.2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地点：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

2.3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工期要求：60 日历天。

2.4 专业承包工程的招标范围：对通州区潞城镇两河水网减运沟综合治理工程红线范围内所涉及到的 10KV 电力线路进行导改架空入地、敷设等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

2.5 其他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近 3 年具备已竣工且验收合格的合同额在 2000 万元及以上的电力工程（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非京企业拟派项目经理须办理进京备案手续。

3.2 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承包工程中参加资格审查。

3.3 其他要求

1)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 在最近三年（2020 年 8 月 1 日至今）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 凡受托为本次招标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及相关联的附属机构，不得参加投标。

5) 根据财库【2016】125 号令，投标人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之一的，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

6)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企业类

型需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建筑业划分标准。

4. 信誉要求

4.1 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用限制性惩戒方式。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08月02日至2023年08月07日，每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13时至16时，在北京市西城区南菜园街2号北电大厦2号楼3层3010室（详细地址）持以下资料购买招标文件。

①营业执照复印件；

②资质证书复印件；

③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④法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⑤授权委托书原件；

⑥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⑦经办人近三个月社保缴费证明（首页单位名称、姓名页、尾页打印时间）

（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5.2 凡领取招标文件者，请于2023年08月02日至2023年08月07日，每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13时至16时，在北京市西城区南菜园街2号北电大厦2号楼3层3010室（详细地址）领取招标图纸。图纸电子版 / 元，售后不退。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08月22日9时30分，地点为：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武兴路6号潞城镇人民政府2号楼223会议室（详细地址）。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公告已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补充说明

具体内容： /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人民政府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武兴路 6 号

联 系 人：何工

电 话：010-89580327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京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南菜园街 2 号 2 号楼北电大厦 3010 室

联 系 人：张伟峰

电 话：83517150-604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伟峰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